

基隆市長樂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期末會議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 時 20 分 第七次
第二次

二、地點：基隆市長樂國民小學 五樓電腦室

三、主席：校長 林維彬 林維彬

四、出席：

行政代表		學年代表		領域代表	
教務主任 陳素娟	陳素娟	一年級學年主任 黃靖媛	請假	社會領域 李純芳	李純芳
學務主任 黃仁和	黃仁和	二年級學年主任 張曉謹	張曉謹	自然領域 施淑瑛	施淑瑛
總務主任 洪聖恩	公假	三年級學年主任 禹金華	禹金華	藝文領域 劉欣怡	劉欣怡
教學組長 陳家璇	陳家璇	四年級學年主任 高晶晶	高晶晶	健體領域 許智強	公假
潛能班代表		五年級學年主任 易健惠	易健惠	綜合領域 林幼君	林幼君
林佩璇	林佩璇	六年級學年主任 賴苑萱	賴苑萱	生活領域 楊沁宜	楊沁宜
教師組織代表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謝任輝	
鍾正	鍾正	家長會長	↙		

五、列席：

六、紀錄：

案由一：確認 113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計畫審查事宜。

說明：有關總體課程計畫中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為主題，規劃統整性、主題性之彈性學習課程，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並於年級全部班級實施；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

- (1). 審查『現況與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課程目標』
- (2). 教學時數規劃表
- (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 (4). 各年級部定課程
- (5). 各年級彈性課程計畫
- (6). 課程評鑑表
- (7). 特殊教育班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計畫

各課發委員協助審查之項目如附件一，請委員依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說明之注意事項進行實質審查。

- 【決議】：1. 部定課程審查通過。
2. 彈性學習課程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確認 113 學年度各領域單元活動行事規劃內容。

說明：各年級依實際課程需求規劃各項課程及相關活動，請委員審議。

- 【決議】：審查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提請討論 113 學年度減授課順序及項目是否需要調整或維持，提請討論。

說明：112 學年度減授課調配順序調整如下：

1. 午餐秘書(減授課 4 節)
2. 輔導行政(減授課 3 節)
3. 雙語教師(減授課 1 節)
4. 直笛隊指導-減授課 1 節
5. 體育競賽指導-減授課 1 節
6. 語文競賽指導-國語演說減授課 1 節
7. 語文競賽指導-國語朗讀減授課 1 節
8. 語文競賽指導-字音字形減授課 1 節
9. 語文競賽指導-作文指導減授課 1 節

10. 英語情境演說指導-減授課 1 節

11. 英語朗讀指導-減授課 1 節

12. 科學展覽指導-減授課 1 節

13. 熱愛自然社團-減授課 1 節

14. 智慧教育指導-減授課 1 節

15. 體育競賽指導-減授課 1 節

.....合計 20 節

【決議】：通過

一、 主席結論：

- (一) 請依本次會議決議事項，於 7 月 18 日前檢附相關資料函文報府備查。
- (二) 請將課程計畫依規上傳國教輔導團網站外，並於開學前公告於本校網站課程計畫主題首頁。
- (三) 感謝各相關同仁的協助使得本校各項課程均能順利推動。

散會 (15 點 00 分)

附件一：

課發委員審查任務的表格如下：

學年代表		領域代表	
一年級學年主任 黃靖媛	表 3-2、 表 4-1、4-2 表 5-1、5-2 表 5-14、5-15	社會領域 李純芳	校訂金龍湖課程 3-6 年級 上下學期對開 5-13-L-G3 5-13-L-G4 5-13-L-G5 5-13-L-G6
二年級學年主任 張曉謹	表 3-3、 表 4-3、4-4 表 5-3、5-4 表 5-16、5-17	自然領域 施淑瑛	
三年級學年主任 禹金華	表 3-4、 表 4-5、4-6 表 5-5、5-6 表 5-18、5-19	藝文領域 劉欣怡	校訂閱讀課程 3-6 年級 上下學期對開 5-13-B-G3 5-13-B-G4 5-13-B-G5 5-13-B-G6
四年級學年主任 高晶晶	表 3-5、 表 4-7、4-8 表 5-7、5-8 表 5-20、5-21	健體領域 許智強 教學組 陳家璇	
五年級學年主任 易健惠	表 3-6、 表 4-9、4-10 表 5-9、5-10 表 5-22、5-23	綜合領域 林幼君 生活領域 楊沁宜	校訂英語課程 1-6 年級 5-13-C-G1 5-13-C-G2 5-13-C-G3 5-13-C-G4 5-13-C-G5 5-13-C-G6
六年級學年主任 賴菀萱	表 3-7、3-8 表 4-11、4-12 表 5-11、5-12 表 5-24、5-25、5-26		

林佩璇、鍾正信：特教課程(潛能班+資優班)

黃仁和、洪聖恩：前三章內容及表格